

安全資料表

SAFATY DATA SHEET



一、 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	Vonox Solax HD 66
其它名稱	保耐 Solax HD 66 水溶性切削油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	工業用水溶性切削油
製造商與供應商	名稱：全柏企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龍井區新興路 25 巷 15 號 1 樓
	緊急聯絡電話:04-23355269 /傳真：04-23355166

二、 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 5 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B 級、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 3 級	
標示內容	標示符號	無標示符號
	警示語	警告
	危害警告訊息	吞食可能有害。 造成眼睛刺激。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
	防範措施	遠離火/熱源 最好穿戴長袖衣物、手套、安全眼鏡及口罩，於接觸後感到任何不適，請速至醫院作檢查診斷
其他危害	有造成環境污染及破壞生態環境之慮，不可隨意排放。	

三、 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有機脂肪酸類(1~10%); 精製礦油(70~75%); 界面活性劑(1~10%); 氟系極壓劑(2~5%); 硫系極壓劑 5~10%);非鐵金屬腐蝕抑制劑(~1%); 消泡劑(~1%); 香料(~1%);

化學性質		
危害物質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CAS NO
---	---	---

四、 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	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如不能呼吸，施以口對口人工呼吸並送醫。
皮膚接觸	立刻以清水及肥皂仔細清洗接觸部位。
眼睛接觸	立刻用大量清水沖洗眼睛至少 15 分鐘後馬上就醫。
吞食	如不慎吞入，請不要試圖強行催吐，應立刻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呼吸道刺激、皮膚刺激、眼睛刺激、黏膜刺激。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指示	若吸入，考慮給氧氣；避免洗胃或催吐。

五、 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二氧化碳氣體、化學乾粉、泡沫、霧狀化學滅火劑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高溫燃燒會產生一氧化碳、二氧化碳與各種有機物。蒸氣/空氣混合物高於閃火點會引起火災。
特殊滅火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救火人員須穿戴防護具及呼吸器，在上風處滅火。 2. 停止油料的外洩與流動並使用滅火器，隔離外洩區所有的火源；如果沒有發生危險的可能，進入災區盡量移開儲存容器。 3. 用水霧冷卻災區附近之容器，直至火撲滅。 4. 請注意油品容易與氧化劑燃起反應。 5. 滅火人原應避免吸入高溫燃燒產生之有害氣體。 6. 注意不得使用高壓水柱直接噴射洩漏之油料。 7. 盡量使用自動或固定式滅火設備滅火，人員避免進入災區。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發生火災時，應穿適當的防護裝置或個人自攜式呼吸設備。

六、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最好穿著長袖衣物、防護手套、安全眼鏡及口罩。
環境應注意事項	不可使其流放或洩漏至排水管、下水道及任何環境當中。
清理方法	用有吸收性之物質吸起(如：砂土、抹布)，並避免陽光直射。根據當地政府之法規處理。

七、 安全處置及儲存方法

處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桶裝油品的搬運與使用時，要穿戴個人安全防護設備(PPE)。 2. 油品嚴禁與火焰、火花及高溫物體接觸，也不可有強酸鹼物質的存在。 3. 不可對容器加熱、研磨、焊接或鑽孔。可能經由高溫而引起爆炸，即使廢氣的空桶也不可以。 4. 容器不可加壓，以防壓力過大產生爆裂。
儲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油品的儲存量，依法定安全基準庫存量放置儲存。 2. 容器封蓋要隨時鎖緊，嚴防水份、雜質異物等混入，保管場所要有良好的通風換氣。

八、 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將油霧發生源密閉化及提供局部排氣系統。 2.確定遵循可容許的暴露濃度。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 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 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5 mg/m ³	10 mg/m ³	--	--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	通常不用呼吸保護器，如果空氣中油霧含量超過安全標準時，須使用經合格的呼吸輔助器。 1.50 mg/m ³ ，使用附高效濾罐之過慮式面罩、供氣式面罩。 2.125 mg/m ³ ，使用供氣式面罩、附高效濾罐之全罩型面罩。 3.250 mg/m ³ ，使用附高效濾罐之全罩型面罩、全罩式供氣面罩、全罩式自攜式呼吸器、附高效濾罐之高性能全罩型面罩。 4.2500 mg/m ³ ，使用正壓式供氣面罩。 5.未知濃度或有立即危害，使用全罩型正壓式供氣面罩、全罩型自攜式呼吸器。 6.逃生時，使用附高效濾罐之全罩型面罩、逃生用自攜式呼吸器。
	手部防護	長時間的反覆接觸操作的場合，請穿戴耐油性的手套。
	眼睛防護	在緊鄰工作區域應提供緊急洗眼設備，作業時通常不用特別保護措施，但有飛濺有油霧之場所，需配戴安全護目鏡。
	皮膚及身體防護	長時間的反覆接觸操作，且容易沾染油漬的場合，請穿戴耐油性的長袖作業服。
	衛生措施	1. 工作後應盡速脫掉被汙染的作業服，勤洗手並保持全身清潔，沾染的衣服清洗後方可重新使用。 2. 工作場所嚴禁吸菸或飲食。 3. 作業前、中、後，隨時維持工作場所的整齊清潔。

九、 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	褐色半透明液	氣味:	輕微脂肪酸，胺臭味
嗅覺值:	無測定資料	熔點:	無測定資料
PH 值:	(3%):9.5	沸點/沸點範圍:	100 度 C
易燃性(固體、氣體):	無測定資料	閃火點:	-F -C ○開杯 閉杯
分解溫度:	無測定資料		
自燃溫度:	無測定資料	爆炸界限:	無測定資料
蒸氣壓:	無測定資料	蒸氣密度:	無測定資料
密度(g/cm ³ 15°C):	1.02(g/cm ³ , 15 度 C)	溶解度:	水中可溶解
辛醇/水分配系數(log kow):	無測定資料	揮發速率:	無測定資料

十、 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	正常溫度及壓力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強氧化劑(過氧化物、氯、鹽酸)會增加火災和爆炸之危險。
應避免之狀況	高熱、火花、引火源。
應避免之物質	強氧化劑(強酸、強鹼、氯等物質)
危害分解物	熱分解產物為碳氫化合物，燃燒不完全會產生碳、一氧化碳

十一、 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	眼睛、吸入、食入、皮膚
症狀	臉色蒼白、噁心、嘔吐、腹瀉、腹絞痛、頭痛、頭昏眼花、眼睛痛、視野模糊、呼吸倉促、皮膚搔癢、皮膚起紅疹

急毒性	<p>吞嚥：可能有害，會引發腹瀉、嘔吐的現象。</p> <p>皮膚：會因皮膚接觸可能產生皮膚刺激或過敏。</p> <p>吸入：加熱產生的油霧滴濃度達到過量時，吸入時會感覺有特殊不好的氣味產生，會使人感到不舒服，可能會造成呼吸道嚴重刺激不適。</p> <p>眼睛：噴入眼睛會刺激周為黏膜、流淚、紅腫即可能發炎。</p> <p>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5000mg/kg(大鼠、吞食)</p> <p>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mg/kg(兔子、皮膚)</p> <p>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mg/m³/hr (大鼠、吸入)</p>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p>吸入:重複或長期吸入可能引起纖維瘤、脂質性肺炎、脂質性肉芽腫。</p> <p>皮膚:重複或長氣接觸可能累積在皮膚表面阻塞毛孔而引起皮膚脫脂、皮膚炎。</p> <p>眼睛:重複或長期接觸可能引起結膜炎。</p> <p>吞食:可能有害。</p> <p>此物質無生植毒性數據顯示。</p> <p>以 OSHA 基準報告(29CFR 1910.1200)：這油品沒有被列入國家有毒物質。</p> <p>國際癌症研究中心 IARC 分類 Group3:本油品無法判斷為人類致癌物質。</p> <p>歐盟 EU 67/548/EEC :不被列入治癌物申請。</p>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不要讓本物質與水面接觸，當清洗設備或處置設備洗滌水時不要污染水源。
LC50(魚類)	---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
ErC50(水藻)	---
生物濃縮技術 BCF	---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K _{ow}	---
生化需氧量 BOD(5 天)/化學需氧量 COD	---
水生慢毒性無顯見反應濃度:NOEC	---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考相關法規處理。 2. 盡可能回收廢潤滑油交給合格回收廠商或洽詢製造商處理。 3. 廢棄物或使用過的舊容器不可任意拋棄，請集中交給合格廠商焚化處理。 4. 勿排放到水溝或下水道。
--------	--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	聯合國運輸名稱	---		
運輸危害分類	---	包裝類別	---		
法規 Regulatory	聯合國編號 UN number	適當的海運名稱 Proper Shipping Name	分類 Class	包裝等級 Packing Group	標示 Label
陸運 ADR/RID	-	-	-	-	-

河運 AND/ADNR	-	-	-	-	-
海運 IMDG	-	-	-	-	-
空運 ICAO/IATA-DGR	-	-	-	-	-
海洋污染物(是/否)	---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需注意安全，小心搬運，勿有洩漏或破損現象而造成污染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勞委會)。 2.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消防署)。 3. 毒性化學物質標示及物質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環保署)。 4.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交通部)。 5. 勞工安全衛生法。 6. 消防法。 7.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 8. 廢棄物清理法。 9.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10.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勞委會)。 11. 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環保署)。 12. 事業廢棄物儲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環保署)。
------	--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化學品全球分類及標示調和制度~正體中文第一版修訂版(聯合國 2005 年) 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ing of Chemicals[GHS] 2. 危險貨物運輸建議書-規章範本~正體中文第 14 版修訂版(聯合國 2005 年) Recommendations on the Transport of Dangerous Goods-Model Regulations- 3. 美國規格協會 ANSI Z129.1-1994 American National Standards Institute 4. Threshold limit values for chemical substances and physical agents and biological exposure indices,ACGIH(1998) 5. IARC MONOGRAPHS ON THE EVALUATION OF THE CARCINOGENIC RISK OF CHEMICALS TO HUMANS VOLUME 33 		
製表單位	名稱	全柏企業有限公司	
	地址	台中市龍井區新興路 25 巷 15 號 1 樓	
	電話	04-23355269	
製表人	職稱	技術部	姓名:(簽章): 鐘 狄 棟
日期	2014 年 03 月 03 日		